

臺南市 109 年度【友善校園】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教師「基礎輔導知能-生命教育暨性別平等教育」研習 實施計劃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09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- 二、臺南市 109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為鼓勵本市教師輔導適應困難、中途輟學學生及行為偏差學生，協助其心智發展，並培養其健全人格，順利成長與發展。
- 二、建立本市輔導工作聯絡網與責任制，整合並加強輔導計畫中各輔導方案，以增進輔導績效。
- 三、增進教師輔導知能及能力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肆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伍、承辦學校：臺南市文賢國中

陸、辦理時間：109 年 6 月 20 日(六)。說明：補 6/26(五)課日

柒、研習地點：文賢國中會議室

捌、實施方式與課程內容：

為有效執行學生輔導工作，落實三級預防，針對非輔導相關系所畢業，或未曾參與過輔導知能研習之教師，規劃基礎輔導知能研習，期能提高教師之輔導知能。

玖、實施對象依序如下：

- 一、本市近3年新進教師(含教甄及介聘至本市之教師)未曾參加本案研習者。
- 二、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輔導教師，未曾參加本案研習者(未有輔

導相關背景教師之學校，務必派員參訓)。

三、對本研習有興趣之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
四、總研習人數以50人為上限，如報名人數超過上限依上述順序審核，同一序位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同校最多以2人為限。

五、本研習報名需審核，研習前請留意最終錄取名單

拾、報名時間及相關事宜：

(一) 即日起至6月17日17時止，至學習護照系統報名，研習代碼231906。

(二) 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。

(三) 參加研習人員一律公假登記，並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。

(四) 為降低疫情風險，請配合承辦學校相關防疫措施。如報名後有發燒或身體不適症狀，請逕向承辦學校請假。

(五) 承辦學校未開放校園停車，並請自備環保餐具。

拾壹、獎勵：於辦理研習圓滿完成後，相關承辦人員依權責辦理獎勵。

拾貳、本實施計畫函報教育部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6 月 20 日(六)「基礎輔導知能-生命教育暨性別平等教育」研習課程表

時間 內 容	課程	講師
09：00~09：10	報 到 (文賢國中階梯教室)	輔導室
09：10~10：50	性別平等教育之基本概念與相關 法規	陳易志校長
10：50~11：10	充 電 一 下	
11：10~12：00	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規與案例	陳易志校長
12:00~13:30	休息用餐(二樓會議室)	
13：30~15：20	生命教育與自我傷害防治(一)	講師：顏詩尹 心理師
15：20~15：40	充 電 一 下	
15：40~16：30	生命教育與自我傷害防治(二)	講師：顏詩尹 心理師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